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恒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公布，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由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五日起更改為香港九龍灣宏照道39號企業廣場3期29樓2908室。

承董事會命
恒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海楓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海楓先生(主席)、李勝光先生(董事總經理)、黃旭新先生、鄧澤霖先生及肖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忠發先生、邱永耀先生及張峰先生。